

大连艺术学院

大艺字〔2024〕135号

关于表彰 2023-2024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 先进教学集体、优秀教师、先进工作者和 优秀辅导员的决定

各部（处）、各学院：

近年来，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在教育事业发展中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。在第40个教师节到来之际，为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积极营造全校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，经逐级推荐、审核评选，报备董事会，决定对流行音乐教研室等14个先进教学集体、金舒等120名优秀教师、金云学等12名先进工作者和李占双等9名优秀辅导员进行表彰。

一、批准下列 14 个教研室为 2023-2024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 先进教学集体

音乐学院：流行音乐教研室、音乐理论教研室

戏剧影视与传媒学院：编导教研室

美术学院：美术学教研室、书法学教研室

艺术设计学院：数字传播教研室、室内环境设计教研室

服装学院：时尚传播教研室

文化艺术管理学院：日语教研室

舞蹈学院：音乐剧教研室

智慧新农科产业学院：蔬菜与观赏园艺教研室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
教研室

素质教育学院：大学体育教研室、人文素养教研室

各分配奖金 3000 元

二、批准下列 120 名同志为 2023-2024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优 秀教师

音乐学院：

金舒、王营、范维、陈俊虎、焦婧、阎弈妃、孙超、陈佳、齐迹、左一鹤、冯萌松、孙洪一、李莉、吕程、周婷婷、赵航、鄢红、孙孝野、王雄雄、江姝璇、王辉

戏剧影视与传媒学院：

郑帅、刘婷、杨帆、姚麟、杨馨宇、韩莹、李忠

华、徐 宁、刘海书、周 洋、方 楠、王 佳、韩 路、张晓青、林子琪

美术学院：

张灿灿、孙东宇、陈 秋、王 岩、宋衡沅、聂晶淼、何苗、赵瑞鸣、刘阳阳、李广升、朱孟然、吴 帅

艺术设计学院：

李 欣、邢云雪、范珊珊、孙求一、张 放、殷 辛、陈妍、刘日端、孙晓倩、尹国华、鞠慧慧、马素英、吕萃萃、田航、潘 维、华 毅、王珊珊、刘 博、田井瑞

服装学院：

李 冰、金令男、赵一美、张羽檬、孙 丹、樊一霖

文化艺术管理学院：

刘洪剑、崔琳杰、杨品林、王 娜、文晓艺、汉吉月、陈馥郁、潘红艳、韩 静、刘亚杰、董绍华

舞蹈学院：

孙 新、卢婷婷、刘书男、赵天虹、胡怡天、隋文博

艺术科技产业学院：

郑琦凡、李明慧

智慧新农科产业学院：

于雨萌、焦 阳、宋琳琳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：

刘国辉、宋 鹤、朵丽尼娅、许英红

素质教育学院：

张迎春、王理娜、王丽君、赵 雪、徐家余、黄玉凡、韩群、亢 莹

创新创业学院：苏继赢、戚雪娟

继续教育学院：仲昭明

大连艺术学院附属高级中学：

郭佳超、王乃卉、王悦琦、杨 猛、姜 颖、王 颖、方雨婷、官 旭、王雨薇、马 薇

各分配奖金 1000 元

三、批准下列 12 名同志为 2023-2024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先进工作者

党群工作部：金云学、范 晶

教学工作部：毕琳琳、张福岳

学生工作部：赵子燕、马 歌

创新发展部：张 妹、韩 菲

后勤保障部：王 红、赵 欣

大连艺术学院附属高级中学：李秀芬、兰 兰

各分配奖金 1000 元

四、批准下列 9 名同志为 2023-2024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优秀辅导员

音乐学院：李占双

戏剧影视与传媒学院：赵 阳

美术学院：杨济源

艺术设计学院：李梦婧

服装学院：李佳俊

文化艺术管理学院：许欣

舞蹈学院：鲁新星

艺术科技产业学院：王雨格

智慧新农科产业学院：强诗光

各分配奖金 1000 元

望以上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，谦虚谨慎，戒骄戒躁，在新学年的教学、科研和学生管理等工作中，力争取得更大成绩。全体教职员工要严格落实“四有”好老师标准要求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不断加强个人修养，树立高尚师德，自信自强、踔厉奋发，为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。



共 3 份

承办单位：大连艺术学院

联系电话：0411-39256188